

##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。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公司共有监事 3 人，参与表决 3 人。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（修订稿）》，该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鉴证，并出具了鉴证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6 月 28 日